

中国现代文学百家

李广田

## 李广田小传

李广田，中国现代著名散文作家。1906年10月1日生于山东省邹平县，1968年11月2日死于昆明。他出生在一户王姓农民家里，排行第四，取名锡爵。由于家境贫寒，出生不久便被“借给”中年无子的舅父，改姓李，名广田。幼年曾读过私塾。他的童年是在孤独与贫困中度过的。

1923年入济南第一师范后，开始接触“五四”以来的新思想、新文学。1926年入团。他和朋友们组织书报社，大量介绍文研会、创造社，未名社及苏俄作品。1929年考入北京大学外语系预科，在《未名》杂志上发表第一篇散文《狱前》。文章以内心独白的议论手法回顾自己的狱中生活，表达了他为真理视死如归的胸怀。其间还在《华北日报》副刊和《现代》杂志上发表散文、诗歌。他结识了卞之琳、何其芳，与之出版了《汉园集》，他们被人们称为“汉园三诗人”。

1935年北大毕业后回到济南教书，其间完成了许多散文，出版了《画廊集》、《银狐集》、《雀蓑记》等。内容多为故乡童年的回忆和抒发对现实不满的情绪。抗战爆发后，流亡南下，辗转于河南、湖北、四川等地。这时期完成了《圈外》散文集。1941年到昆明，在西南联大任教。这时期创作了长篇小说《引力》，这是他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。这部小说表现出反战抗日的主题思想，在国内外引起一定反响。其间还出版了散文集《灌木集》、《回声》、《日边随笔》；短篇小说《欢喜团》、《金坛子》和论文集《诗的艺术》。抗战胜利后，先后在南开大学和清华大学任教，曾任清华大学中文系主任。1948年加入共产党。

1949年在全国文代会上被选为文联委员、文协理事。1952年调任云南大学副校长、校长。历任中国科学院云南分院文学研究所所长，作协云南分会副主席，中国作协理事等。文革期间他遭受四人帮摧残致死。

李广田是中国现代文坛优秀的散文作家之一。冯至先生称“广田的散文在乡土文学中是独树一帜的。”他的散文朴实、淳厚，具有浓郁的乡土气息。

# 散文

## 画廊

“买画去吗？”

“买画去。”

“看画去，去么？”

“去。看画去。”

在这样简单的对话里，是交换着多少欢喜的。谁个能不欢喜呢，除非那些整天忙着招待债主的人？年梢岁末，再过几天就是除夕了，大小户人家，都按了当地的习惯把家里扫除一过，屋里的蜘蛛网，烂草芥，门后边积了一年的扫地土，都运到各自门口的街道上去了。——如果这几天内你走过这个村子，你一定可以看见家家门口都有一堆黑垃圾。有些懂事人家，便把这堆脏东西倾倒在肥料坑里去，免得叫行人踢一脚灰，但大多数人家都不这么办，说是用那样肥料长起来的谷子不结粒，容易出稗。——这样一扫，各屋里都显得空落落的了，尤其是那些老人的卧房里，他们便趁着市集的一天去买些年画，说是要补补墙，闲着时看画也很好玩。

那画廊就位于市集的中间。说是“画廊”，只是这样说着好玩罢了，其实，哪里是什么画廊，也不过村里的一座老庙宇。因为庙里面神位太多的原故，也不知谁个是宾，谁个是主，这大概也是乡下人省事的一种办法，把应该供奉的诸神都聚在一处了。然而这儿有“当庄土地”的一个位子该是无疑的，因为每逢人家有新死人时，便必须到这里来烧些纸钱，照例作那些“接引”“送路”等仪式，于是这座庙里就常有些闹鬼的传闻。多少年前，这座庙也许非常富丽，从庙里那口钟上也可知道，——直到现在，它还于每年正腊月时被一个讨饭的瞎子敲着，平素也常被人敲作紧急的警号，有时，发生了什么聚众斗殴或说理道白的东西，也把这钟敲着当作号召。——这口钟算是这一带地方顶大的钟了。据老年人谈，说是多少年前的多少年前，这庙里住过一条大蛇，雷雨天出现，为行人所见，尾巴在最后一层殿里藏着，中间把身子搭在第二殿，又第三殿，一直伸出大门来，把头探在庙前一个深潭里取饮——那个深潭现在变成一个浅浅的饮马池了。——而每两院之间，都有三方丈的院子，每个院子里还有十几棵三五抱的松柏树，现在呢，当然那样的大蛇已无处藏身，殿宇也只变成围了一周短垣的三间土屋了。近些年来，人们对于神的事情似乎不大关心，这地方也就更变得荒废，连仅存的三间土屋也日渐颓败，说不定，在连绵淫雨天里就会倾倒了下来，颇有神鬼不得安身之虞，院里的草，还时有牛羊去牧放，敬神的人去践踏，屋顶上则荒草三尺，一任其冬枯夏长。门虽设而常关，低垣断处，便是方便之门，不论人畜，要进去亦不过举足之劳耳。平常有市集的日子，这庙前便非常热闹，庙里却依然冷静。只有到将近新年的时候，这座古庙才被惊动一下。自然，门是开着了，里边外边，都由官中人打扫一过，不知从哪一天起，每天夜里，庙里也点起豆粒般大的长明灯火来。庙门上，照例有人来贴几条黄纸对联，如“一天新雨露，万古老禅林”之类，却似乎每年都借用了来作为这里的写照。然而这个也就最合适不过了，又破烂，又新鲜，多少人整年地不到这里来，这时候也都来瞻仰瞻仰了。每到市集的日子，里边就挂满了年画，买画的人固然来，看画的人也来，既不买，也不看，随便蹭了进来的也很多，庙里很热闹，真好象一个图画展览会的画廊了。画呢，自然都很合乡下人的脾味，他们在那里拣着，挑着，在那里讲图画中故事，又在那里细琢细磨地讲价钱。

小孩子，穿了红红绿绿的衣服，仰着脸看得出神，从这一张看到那一张，他们对于“有余图”或“莲生九子”之类的特别喜欢。老年人呢，都衔了长烟管，天气很冷了，他们象每人擎了一个小小手炉似的，吸着，暖着，烟斗里冒着缕缕的青烟。他们总爱买些“老寿星”，“全家福”，“五谷丰登”，或“仙人对棋”之类。一面看着，也许有一个老者在那里讲起来了，说古时候有一个上山打柴的青年人，因贪看两个老人在石凳上下棋，竟把打柴回家的事完全忘了，一局棋罢，他乃如一梦醒来，从山上回来时，无论如何再也寻不见来路，人世间已几易春秋，树叶子已经黄过几十次又绿过几十次了。讲完了，指着壁上的画，叹息着。也有人在那里讲论戏文，因有大多数画是画了剧中情节，那讲着的人自然是一个爱剧又懂剧的，不知不觉间你会听到他哼哼起来了，哼哼着唱起剧文来，再没有比这个更能给人以和平之感的了。是的，和平之感，你会听到好些人在那里低低地哼着，低低地，象一群蜜蜂，象使人做梦的魔术咒语。人们在那里不相拥挤，不吵闹，一切都从容，闲静，叫人想到些舒服事情。就这样，从太阳高升时起，一直到日头打斜时止，不断地有赶集人到这座破庙来，从这里带着微笑，拿了年画去。

“老伯伯，买了年画来？”

“是啊，你没买？——补补空墙，闲时候看画也很好玩呢。”

“‘五谷丰登’几文钱？”

“要价四百四，还价二百就卖了。”

在归途中，常听到负了两肩年货的赶集人这样问答。

（选自《画廊集》，1936年3月，上海商务印书馆）

## 野 店

太阳下山了，又是一日之程，步行者，也觉得有点疲劳了。

你走进一个荒僻的小村落——这村落对你很生疏，然而又好象很熟悉，因为你走过许多这样的小村落了。看看有些人家的大门已经闭起，有些也许还在半掩，有几个人正迈着沉重的脚步回家，后面跟随着狗或牛羊，有的女人正站在门口张望，或用了柔缓的声音在招呼谁来晚餐，也许，又听到几处闭门声响了，“如果能到哪家的门里去息下呀”，这时候你会这样想吧。但走不多远，你便会发现一座小店待在路旁，或十字路口，虽然明早还须赶路，而当晚你总能作得好梦了。“荒村雨露眠宜早，野店风霜起要迟”，这样的对联，会发现在一座宽大而破陋的店门上，有意无意地，总会叫旅人感到心暖吧。在这儿你会受到殷勤的招待，你会遇到一对很朴野，很温良的店主夫妇，他们的颜色和语气，会使你发生回到了老家的感觉。但有时，你也会遇着一个刁狡的村少，他会告诉你到前面的村镇还有多远，而实在并不那么远；他也会向你讨多少脚驴钱，而实在也并不值那么多。然而，他的刁狡，你也许并未看出刁狡得讨厌，他们也只是有点拙笨罢了。什么又不是拙笨的呢。一个青生铁的洗脸盆，象一口锅，那会是用过几世的了；一把黑泥的宜兴茶壶，尽够一个人喝半天，也许有人会说是非常古雅呢。饭菜呢，则只在份量上打算，“总得够吃，千里有缘的，无论如何，总不能亏心哪。”店主人会对了每个客人这样说。

在这样地方，你是很少感到寂寞的。因为既已疲劳了，你需要休息，不然，也总有些伙伴谈天儿。“四海之内皆兄弟呀。”你会听到有人这样大声笑着，喊：“啊，你不是从山北的下洼来的吗？那也就算是邻舍人了。”常听到这样的招呼。从山里来卖山果的，渡了河来卖鱼的，推车的、挑担子的、卖皮鞭的、卖泥人的、拿破绳子换洋火的……也许还有一个老学究先生，现在却做着走方郎中了，这些人，都会偶然地成为一家了。他们总能说慷慨义气话，总是那样亲切而温厚地相照应。他们都很重视这些机缘，总以为这也有神的意思，说不定是为了将来的什么大患难，或什么大前程，而才先有了这样一夕呢。如果是在冬天，便会有大方的店主人抱了松枝或干柴来给煨火，这只算主人的款待，并不另取火钱。在和平与温暖中，于是一伙陌路人都来烘火而话家常了。

直到现在，虽然交通是比较便利了，但象这样的僻野地方，依然少有人知道所谓报纸新闻之类的东西。但这些地方也并非全无新闻，那就专靠这些挑担推车的人们了。他们走过了多少地方，他们同许多异地人相遇，一到了这样场合，便都争先恐后地倾吐他们所见所闻的一切。某个村子里出了什么人命盗案了，或是某个县城里正在哄传着一件什么阴谋的谣言，以及各地的货物行情等，他们都很熟悉。这类新闻，一经在这小店里谈论之后，一到天明，也就会传遍了全村，也许又有许多街头人在那里议论纷纭，借题发挥起来呢。说是新闻，其实也并不全新，也许已是多少年前的故事了，传说过多少次，忘了，又提起来了，鬼怪的、狐仙的、吊颈女人的，马贩子的艳遇，尼姑的犯规……都重在这里开演了。有的人又要唱一支山歌，唱一阵南腔北调了。他们有时也谈些国家大事，譬如战争灾异之类，然而这也只是些故事，象讲《封神演义》那样子讲讲罢了。火熄了，店主东早已去了，有些人也已经打了合铺，睡了，也许还有两个人正谈得很密切。譬如有两个比较年轻的

人，这时候他们之中的一个也许会告诉，说是因为在故乡曾犯了什么不可饶恕的大罪过，他逃出来了，逃了这么远，几百里，几千里还不知道，而且也逃出了这许多年了。“我呢……”另一个也许说，“——我是为了要迫寻一个潜逃了的老婆，为了她，我便作了这小小生意了。”他们也许会谈了很久，谈了整夜，而且竟订下了很好的交情。“鸡声茅店月，人迹板桥霜”，窗上发白，街上已经有人在走动着了，水桶的声音，辘轳的声音，仿佛是很远，很远，已经又到了赶路的时候了。

呼唤声、呵欠声、马蹄声……这时候忙乱的又是店主人。他又要向每个客人打招呼，问每个客人：盘费可还足吗？不曾丢掉了什么东西吗？如不是急于赶路，真应当用了早餐再走呢，等等。于是一伙路人，又各自拾起了各人的路，各向不同的方向跋涉去了。“几时再见呢？”“谁知道？一切都没准呢！”有人这样说。也许还有人多谈几句，也许还听到几声叹息，也许说：我们这些浪荡货，一夕相聚又散了。散了，永不再见了，话谈得真投心，真投心呢！

真是的，在这些场合中，纵然一个老江湖，也不能不有些惘然之情吧。更有趣的是在这样野店的土墙上，偶尔你也会读到用小刀或瓦砾写下来的句子，如某县某村某人在此一宿之类。有时，也会读到些诗样的韵语，虽然都鄙俚不堪，而这些陌路人在一个偶然的机遇里，陌路的相遇又相知，他们一时高兴了，忘情一切了，或是想起一切了，便会毫不计较地把真情流露了出来，于是你就会感到一种特别的人间味。就如古人所歌咏的：

君乘车，我戴笠，  
他日相逢下车揖；  
君担簦，我跨马，  
他日相逢为君下。

——这样的歌子，大概也是在这样的情形下产生的吧。

（选自《画廊集》，1936年3月，上海商务印书馆）

## 秋 雨

秋天。

雨，淅淅沥沥地下着。天气更变得冷了，给人一种压迫，使人有着蜷缩不安的感觉。

他，一个中年男子，坐在一间小屋子里做梦，已是下午三点钟的样子了，雨下得正匀。他望着窗外一棵不知名的落叶树，是的，是落叶树，他现在就看见许多青黄斑驳的叶子正在摇落，他莫知所以地发起呆来了。窗外的天空，雨丝，对窗可以看见的瓦屋顶，共渲染成一片灰色。这灰色使他不安，他不知如何处置他自己的情感。

多年做惯的一个动作，又在起始着了：

一个神秘的抽屉，神秘的，这在他自己也这样想，被打开了。抽屉上挂一把大锁，他还记得这把锁的来历，他记得当初是因为什么才买了这样一把锁，到了现在，这样一件笨重东西也许已没有什么必要了吧，然而它依旧在那里挂着，仿佛这个乃关住了一抽屉神秘。每当阴雨天，尤其秋日，这抽屉便常有被打开的机会。然而每当打开来时，这抽屉的主人便难免现出生怯样子，生怯的手，停在抽屉口上，生怯的眼睛则每每停在另一个方向，譬如外面的天空，灰屋顶，或屋里的一个角落。“我要干些什么呢？”他会这么想，这么想时，他的手会立时松了下来，眼睛也是一样。他以一种非常疲倦神气，向靠背椅上一仰，似乎连一声长息也被禁住了的样子，一任沉默。这样，沉默下去，他会沉默了很久，直到他发觉这样子做梦也是无益时，才会改换了另一种举动。

他对于那个抽屉里的内容很熟悉。他会把它们象数自己手指一样数得清，他又会闭起眼睛认出它们每一种颜色，是的，这是些有着各种颜色的东西，就象那些物主一样，有着各样的脸色，快乐的红润，或忧郁的苍白，而最使他不忍忘掉的，还是那个最喜欢用天蓝色的，什么都爱天蓝的，有着天蓝色眼睛的那一个吧，想起这个时，也许会有微微的笑意浮在他脸上，不，不是脸上，只不过在他枯瘦的唇上罢了，然而他立刻会感到不对，于是一丝微笑又象极轻的一点晨烟似地，轻轻逝去了。他乃如一个衰老的将军，不敢去，也不忍去，触摸他当年的甲冑，与长剑，他要避开那些，因为他不愿再去惊动自己，虽然他对那些还怀着好想念，而他也懒于惊动那些，因为他实已没有那么多勇气了。他停着，停了很久，他听到外面的雨还在浙沥，雨丝，天空，对面的屋瓦，为更浓的灰色所蒙蔽。他依然没有方法来处理他自己，他拿他自己当作另外一个人，譬如一个老年的朋友，来安慰，来鼓励，然而一切都无益。他很顽固，象一个不懂事的孩子，他不听任何劝导，与爱抚。他不愿意，也不能，解开自己的重围，就如他没有方法来对付这个雨淋淋的秋日。他知道他必须改换一种举动，他必须干一件什么事情，——他从抽屉里抽出了一打白纸。这些纸都很白，很坚，很宽大，又很细致，他还记得这些东西是多少年前的一个什么天气里得到的。他也知道这些纸的命运，这是应当满载了动听的言语，也许有一些美丽的故事，或一些破碎的诗句，而如今却是空白，余下来的都是空白，毫无所有，也正如保存了这些白纸的他自己。

他把白纸铺在案上，在灰暗中，在寂静里，一方白纸象一团雾。他乃在一团雾前逡巡，又逡巡，想找出一条迷失了的道路。他拿起一支笔，是的，

一支笔，这也是一种习惯的动作，他知道他是要把什么写出。在过去，在雨天，尤其秋日，他常是爱写，一个人伏在案上写下去，写了很久，很久，写过许多好听的名字，写过自己也想不到的那么多那么美的言语，那时候他真正饶舌，饶舌得出奇，老有话说不清楚。现在呢，现在他又微感到一种激动，象春风，吹解冻的湖水。他还会忆起那种快慰，那确是一种快慰，可是现在这种快慰再回味起来时，就未免太薄弱，太匆促，他不能把握住一点，他不能再温习那些旧课了。他拿笔在白纸的一角上摇晃，摇晃，也只是摇晃着了。

他的笔已不再摇晃了，他静止着，他忽然又动了一下：

“秋雨……冷落的街道……玛利好孩子……打一把绿色的油纸遮儿……”

同时，他的笔也放下了，他不能再想下去，他知道他现在不应当再写这些了。他看见一个好看的面孔，但那面孔并不理他，不等他重认一下，逃走了。他有些惘然，然而他又觉得很糊涂。他好象有点生气，有点羞，他觉得又受了侮辱，受了屈。

屋子里很静，外面是凄淋淋的雨。

现在他反而安静下来了，他觉得他没有什么可干的事，他乃如一个旅行人，他已经走得很累，他只好放下行李来休息着了。“冷落的街道……”是的，他可要到冷落的街道去吗？这句话说得太轻，轻到连他自己也不曾听清，他依然仰在他的靠背椅里。他等待，等待些什么呢，不知道。天就要晴了起来吗？他曾经这样想过，但是他也不再这样想了。比起等待天晴来，他倒是更等待着黑夜，也许他希望天阴得更沉，雨也下得更久，更久。

（选自《画廊集》，1936年3月，上海商务印书馆）

## 记问渠君

济南北园，是我的旧游之地。这次因为北京地方有不能再住下去的样子，便暂行逃来这里安顿。山光水色，都无改于昔日的潇洒风韵，然而，旧地重来，已是十年之后了。

那时候，大概是刚从乡下来到省城的缘故，总觉得一切都新鲜有趣，直到现在，当年所得的印象还都保持得非常清楚。譬如，在校内有一棵很大的垂柳，几乎给庭院搭了整个的凉篷，每当风清月白，那位学佛的先生便约了同学们在那里谈天，先生是喜欢禅宗的，便常谈起那些硕德积慧大和尚的行径。又如，同学中有一位牟君，他的马褂，长几及膝，袖子却短到不能遮拦腕肘，黑皂布帽上钉一朵鲜红的缨儿，那一切铺排不一定觉得好看，却也别具风趣，现在尚听人说，这个人已漂流到海外去了。还有，一个因为头上留下秃疤记号而早蓄了长发的孙君，一个因身上有不良气味而常以花露水洗澡的左某，等等，都还记得。而其中使我记得最清楚的，就是问渠君了。

在操场的北面，是一列带着稚气的洋槐丛林（现在，都已蔚为乔木了），东面，是一条清浅的小河，其他方面，多是荷塘与菜圃，从东海之滨直达济南的一条铁路，在学校的北面经过，相距只约半里。我喜欢这地方。每至黄昏，或夜已苍茫的时候，尤爱独自在那一系列洋槐丛下，享受一个寂静的时辰。大概是一个秋的晚间，记得洋槐的叶子已渐为霜露所染，微风掠过树杪木末时，便常有得秋独早的黄叶离枝落地。我一个人正在那里低头闲步，忽然，被某种声息所惊动：象风吹的落叶声，又象什么人在叹息，抬起头时，却正被我窥见，在一丛树后，有一个白的影子。如不是那影子先向我问了一声“谁？”我大概是要急觅归路的了。

“啊，问渠君吗？”

“啊，原来是你。”他走近来，回答。

“你倒使我有点儿怕呢。”

他沉默了，我也沉默。在沉默中，我们听到远远的火车压着地面奔来了，他仿佛微抖着。不知怎的，火车的声音，虽在静夜，我们听来也不觉震耳，倒觉得是一件很自然的事，对于夜，对于我们，都无妨于一个整个的和谐。火车驶过后，声音渐远渐低，渐渐地静了下去，地面与空气也似乎静止了。问渠君，却低低地叹了一口气，且说：“听了火车的汽笛，颇令人怀念自己的家乡呢。”

问渠君是从泰山那里来的，他的家，就座落在车站的附近，听了火车的汽笛而动乡愁，也正是青年人当然的情形，何况又是初初离乡背井，跑到这极生疏的省城来。至于我呢，家乡不适于我回忆，当他说到汽笛时，我似乎正想起黄河那一汪浑浊水面的白帆！

为了这个人的神气，被我已看出了八分，很自然地，我们把话题引到了关于家乡的事情上去。他说，在这里，青菜和肥料的气息——这在秋的晚间更有着特别的气味了——使他忆起他的家乡的气息来了。他的故乡是产麻地，这时候，到处都是麻的气息，野外的，家里的，埋在泥潭里的，剥在场上的，而且那气息也并不讨厌，此刻想来，倒是很可怀念的哩。只是乡里的人们太可恶了，他们欺侮人，偷人。“他们每年偷我的麻，”他愤慨地说，“也偷我别的庄稼；他们尽欺侮我，因为我家里没有人。”

言下又是一阵沉默。冷然地一阵风来，掠过树林，吹得树叶子刷刷作响，

菜园子里有一匹寂寞的蟋蟀振翅；在小河的下游，则似乎还有浣衣人蹲在流水旁石条上用木杵捣衣，那杵声听来忽远忽近。我心想：“一切皆有了秋意，砧杵声也仿佛冷了些。”

从以后的谈话里，我才知道问渠君家中是只有着母亲和妻子，一个小女孩则已于年前夭折了。一家三口，守着父亲遗留下来的一点薄产，就象晚秋的几只叶子守着枯枝抱着恹惶不安的心情，只担心西风吹来。他在家乡时一切已如此，何况远离了家乡？母亲到了能够为儿子把媳妇娶来，自己自然也是将近老年了。“我的老婆，”他又讷讷地说，“我的老婆是一个悍妇，她欺侮我，也欺侮我的母亲。”我听他的声音好象是呜咽着了，只好默默地听着，并不插入一句话。他又继续着说了下去，他说，他本来还有一个姐姐的，但因为他的老婆的泼悍，自从出嫁之后，就很少归宁过。又说，他的老婆也一有机会就偷他，且败坏他的名誉，嫌恶他丑陋，尽同他斗气。

诚然，问渠君并不是漂亮人，甚至，也可以说是有点丑陋。衣服的污秽，不整齐，也是有目共睹的。但人们都乐意同他接近，都喜欢同他说笑，只是在说笑中间带一点戏弄罢了。譬如，学校中是作兴闹各样称呼增加同学间友仇，表示同学间爱憎的，“黑奴”的绰号便常加在他头上，而他也恬然地接受了。在某次全校同学的茶话会上，问渠君在恶作剧情形中竟当选了本校代表，因此大家议决，请代表为他们说黑奴的故事。在一阵鼓掌声中，他登台了。“我是刚从南洋来的，”他这么说，大家都满意地笑了，但问渠君脸上却已汗流如雨，不断地用满把手去揩着。“我要讲一讲南洋黑奴的故事，”大家又哄堂大笑，问渠君从讲台上慌忙地跳下来时，他已是用自己的汗水洗过一次脸了。嗣后，也有人呼他作“林黛玉”的，原因就是据说问渠君总爱一个人躲在屋里哭，究竟为了什么而哭，大家是很少知道的。不过，这些都无妨于问渠君之被人“尊重”，因为问渠君实有一副良好的心肠，而且也不缺少相当的聪慧。譬如在功课上，他是比任何人都能脚踏实地努力作去的。当数学教员叫他到黑板上去作几何时，虽然因为他永不能画出一个较圆的圈或一条较直的线而被笑（他的手有点象鸡爪），而在课堂下边，却有大多数的同学必须去借他的算草来照抄。“林姑娘作得不错”，或“Negro的意见常是对的”，这类的话是常在同学中听到的。诚然，问渠君的意见是对的，怕没有人能比我更尊重问渠君的意见的了。他不常发表他的意见，因为他有点口讷。他说话很慢，说话的样子有点笨，又常是露出满嘴的黄牙来，而他的眼睛好象是白的部分太多，太多了，每给人以不快之感。他常说出人家所不能说的话来，他的意见时常不和人家的雷同，因此，他的意见不被人家嘲笑也就被人家忽略。他曾对我说起过他关于艺术的意见，关于科学的意见，甚至关于革命的意见。他取得了我的敬重。直到如今，然而，直到如今，我也更觉得他是一个可哀的人了。

我们的一班，是后期师范的第一班（简称后一），到了第二年，一个特别的名称加到我们的班上来了，叫做“红色的后一”，一时之间颇呈一个紧张的局面。当然喽，问渠君的意见常是对的，未常先人，而常随人。他也是红色中之一员，虽然当他签名的时候，据说他的手颤抖得非常厉害。

日子一过去，时间在长育我们，同时也在训练我们，我们散了，沉默了，到如今，所留下的也就只是“红色的后一”那么一个名字了。

民国十七年，国民党的军队向北推移到了山东后，因为五卅事件的发生而把一个所谓“革命政府”搬到了泰安。那里的泰山是并不因此失去它的庄严的，而济南佛山明湖，却变了颜色。我则因为某种不幸跑到故乡去。后来，听说临时省府所在地的新贵之中，还有些旧相识，便跑到那儿去看看熟人，趁此也看看那方面的一切光景。知道是来到问渠君的故乡了，便有了访旧谈心的意思。当我向人们问起同学问渠君的消息时，得到些使我非常惊愕的消息。

“问渠君，你还不曾知道吗？”

“是的，不知道。”

“他是你的老朋友，是不是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这个人，他早已离开我们这个世界，到另外一个世界去了！”

明白了人已当真死了，问是什么原因呢，他们却又向我提起了“红色的后一”。这个题目同他的死大有关系。并说，他早已是个有病的人，自从国民党的军队来到之后，眼看到多少年青人在那里卖朋友自首，他担心他也会被什么人指认，加以检举，病势就更重了些。后来，这人便消灭了，被人用一个木盒子装好埋葬了。没有人能知道他死时的情形，只知道他确已不在罢了。

我不能再作详细探听，默默地向人们辞别了。熟人说：“没有人能知道他死时的情形。”这人活着的情形不是也很少为人知道吗？然而我却总爱想象，总想出他的死是一个悲惨的死。他受着邻人的欺侮，受着妻子的嫌恶，病了，病在一张极污秽的床上，而且死在一个恐怖中，剩下一个被人欺侮的母亲，也已是残年了。当夜，我住在泰山山腰一座古庙里，大概是大雨之后吧，山里的泉水，万马奔腾地向下驰去，发出吓人的声响，又加以松风呼啸，自己就象在海涛中夜行，草间萤火明灭，时有虫声如诉，这时候，我又想起问渠君那一副可悲悯的样子来了。我好象看见他，穿了他平素所穿的一身肮脏衣服，卧在床上，带着恐怖的神色，四肢硬僵僵的，尽人抬入白木棺材里去。又想，问渠君的墓上大概已是荒草披覆了。不见问渠，如能到他的墓上看看，也许可以安心。但为了另一件事，我却不能不于次日便离开了这临时的省城。此后，听说“红色的后一”同班中又有几人因坚持自己的理想而死去，他们也常被忆起，但总不如忆起问渠君时那么亲切，那么怀念和怜惜。

今次重来北园，颇过了些悠闲日子。在铁路上跑跑，看看远山近水，或到母校里走走，认出一些往日的痕迹，尤其当我走在那一系列洋槐的荫下时，总想起我的亡友问渠君来。住在一处的有位严君——同在北园读书时，他是小学部的小同学，现在已是大学三年级的学员了——我把问渠君的事情告诉他，他说，他也曾注意过这人，并说，问渠君那相貌就特别引人注意。

（选自《画廊集》，1936年3月，上海商务印书馆）

## 枣

“俺吃枣。”傻子这样说。

他这样说过多少次了，对爸爸说，对妈妈说，但爸妈都不理他。他依旧是悄然地微笑着，肩着粪篮出门去了。

名叫傻子，他自己知道。但现在有多大岁数了呢？却连傻子自己也不知道。傻子的爸妈说，“今年傻子十五岁了”，于是人家也说，“今年傻子十五岁了。”但这数目，也会被人家怀疑，人们时常地谈到这个。傻子的爸妈都是将近暮年的人，他们几乎没有一刻不把自己身后的事放在心上。没有儿子时，盼儿子；儿子有了，却是这么一个！他们知道这原是他们的造化，十几年来，他们就被“造化”两个字安慰着。现在，他们惟一的希望就是给傻子提门亲事，而且愈早愈好，他们希望能在他们的晚年见到孙孙，他们把一切的希望都放在遥远的孙孙身上了。几亩薄田，几间土屋，以及锄耙绳索之属，都应有所寄托。这有谁能知道呢，也许傻还有点天分，命运既能给人以不幸，命运也会给人以幸福。为要早给傻子找得女人，于是说，“傻子今年十五岁了。”却依然没有谁家的女儿肯跟傻子，傻子的爸妈很悲哀。

傻子的日常生活是拾粪，清早起来，便肩了粪篮出门。他沿着村子的大路走去，凡村子附近的道路他都熟悉。当看见道上有牲畜的遗粪时，他知道用粪锤把粪拾到篮里，然后又走道。不管早晚，只要肚里觉得饿了，就回到家里“要吃的”；夜了，便回到家里安息。不知怎的，这一天他却忽然想到要吃枣了。枣是甜的，他知道。他吃过枣。但他愿意吃更多的枣，他愿意得到更多的枣。他更愿意看见垂挂在树上的枣。“俺吃枣”，屡次地对爸妈这样说了而不被理会，这恐怕也是当然的事情吧。傻子的爸妈听了这样莫明其妙的话，只会感到厌烦，甚至这类的话听惯了，便会听而不闻。

傻子出门带一副笑脸。他常爱把一个笑脸送给路人，送给驴子，并送给驴粪。现在，他一出门却又把一个笑脸送给了暮秋的长天，并送给了苍黄凋敝的木叶。在路上，他遇见了绿衣的邮差，他微笑着说，“俺吃枣”；遇着肩了大柳条筐的打柴人，他又微笑着说，“俺吃枣”。邮差和打柴人都不睬他，过去了。他又遇到些相熟的邻人，他同样地向他们说了，他们却只回赠他一个微笑。本地的孩子们是总爱同他嬉闹的，只要相遇，便不免有一番恶作剧。孩子们对他说：“什么？你要吃（早）吗？天不早了，你吃晚吧。”于是傻子微笑。孩子中的一个又说：“傻子，叫我爸爸。”于是傻子叫爸爸；另一个说：“叫姑爷”，于是傻子叫姑爷。傻子悄然地独自走开了，他们又把沙土扬到他身上，把土块掷在他头上。傻子急急忙忙地逃开了，还是微笑着。

傻子近来变得有点特别，他拾不到多少粪，却走了很不少的路。他肩了空粪篮，在各个村子里逡巡着，在各条大道小道上徘徊着。他象在寻求什么似地，常是睁大了眼睛，默默地闯入了人家的园林，或是笔立着，呆望着碧澄的天空。他简直象一个梦游者似地在各处飘荡着。有一次，他竟荡在黄河的岸上去了。他喜欢，他知道横在他前面的是黄河。他把一个笑脸送给了黄河。晚秋的黄河是并不十分险恶的，但水面的辽阔，也还同盛夏时一样，几乎一眼望不清隔岸。浊浪澎湃，象有成群结队的怪兽在水面上舞蹈，且怒吼着。河边上很冷清，没有过河人，也没有行路人。他喜欢极了。他把粪篮丢在一边，倚了粪锤作杖，呆呆地站着向隔岸眺望。“几时这些黄汤能停了下

来呢？”他也许在这样想吧，傻子在望洋兴叹了。

就在不久以前，傻子在路上曾遇到三个卖枣的小商贩。他们的枣快要卖妥了，在路上停下来休息，准备着当天要渡河回家。这时候，傻子肩了粪篮走来了。他看见三个陌生人正在那儿吃枣子，他也停住了脚步，并把一个微笑送给了三个陌生人。三个人中的一个说：“请坐，请坐。”傻子只是微笑地站着。三个人中的另一个又说：“请吃枣，请吃枣。”说着，把一把枣子递给了他，傻子就伸了两手把枣子接过。不多会，他默默地把枣子吃光了，于是又微笑着向三个陌生人说：“俺还吃枣。”因为他们已经看出站在他们面前的是谁人的缘故，其中的一个便嬉谑地说：“好哪，你想吃更多的枣子吗？那么就跟了我们来吧。我们河北的枣子真好，口头甜得很啦。我们河北遍地是枣树，满树上垂挂着红枣子，满地上落下了红枣子，真的，让你尽吃也吃不净啦。”话还不曾说完，他们都不约而同地站了起来，重整了手车和担子，顺着大路走去了。其中的一个人却又回头来招呼着说：“来罢，同我们到河北去吃枣子吧。”

现在，傻子是居然站在黄河的岸上了。他很快乐。他把更多的微笑送给黄河。他在试量着渡过这黄河。试量着，只是试量着罢了，他并不曾向前更进一步。黄河里的怪兽尽恐吓他，并怒吼着：“不——许——过，不——许——过。”他又悄然地走开了。

暮秋时节，就象落日的沉入黑暗一样，很匆促地，就转到冬季的阴暗里去了。这期间，傻子还是照常地出门，照常肩了粪篮在野道上彷徨。自然，傻子的爸妈是疼爱傻子的，不但早给他穿上了一身蓝土布的棉袄棉裤，而且有时还这样说了：“天气太冷啦，傻子也不要再出门去了罢。”冬天，是乡里人们闲散的日子，趁此央托亲戚或邻居们给傻子提门亲事，或是招个童养媳之类的念头，傻子的爸妈都曾经有过，因此，也更不愿再让傻子冒了冷风在外面跑了。但傻子自己是顾不到这些的，他照例还是出门去，无论什么天气，照例还是肩了粪篮在野道上走着。

又是一个冷风的日子，傻子出门去了，但出人意外地，傻子整天不曾归来。已经入夜了，依然不见归来。傻子的爸妈有点忧虑了。傻子的妈妈坐在菜油灯下等得很不耐烦，风敲着门板，风摇着窗格，总以为是傻子回来了，她对傻子的爸爸说：“傻子在暗夜里不知被北风刮成什么样子了。”傻子的爸爸却沉着脸，一言不发地兀自走到了街上。街上很荒凉，只有冷风扫着灰土和枯叶。他毫不犹豫地又走向了旷野，于是在对面不见人的黑暗中，随了北风的怒吼，一个老人象饿狼哀号似地呼喊起来了。

次日清晨，天气更冷些，傻子的爸爸还在找傻子。他向各村里去访问，他向各路上去寻觅，他竟找到了黄河的岸上去了。河面上已结了厚厚一层冰，只在河道的中流，隐隐约约似还看得出明水在流着。傻子的爸爸沿着河边走去，最后，他终于找到了：一个空粪篮，和一把粪锤，它们都斜卧在河岸上，静静地，似在等待过路人走来捡拾。

（选自《画廊集》，1936年3月，上海商务印书馆）

## 投荒者

哥哥从小便生得瘦弱。有一只眼睛是斜着的，这眼睛也生得特别细小，因此看东西时，常是把脑袋斜着。在当时，就曾经被村里的孩子们嗤笑过，说这样的面貌颇有几分呆相。长大后，他依然是那样，我常从他那只斜而小的眼睛上回忆起童年的影子来。

当我还未曾学着识字时，哥哥便已读了《孟子》《论语》之类，同时也读着《买卖杂字》。大概，在那时候父亲已给哥哥把职业决定了。冬天晚上，坐在炉炕的菜油灯下，我曾和哥哥伴读。关于书里的事情，我什么也记不起来，仿佛还记得一点影子的，是他把一本小书紧凑在一只眼睛上的那样子。他又常把眼睛紧盯着一个方向，紧盯着，好象在沉思着什么。他非常驯良。

天气暖和的时候，我常随着哥哥到野外去。

我们的野外很可爱，软软的大道上，生着浅草，道旁，遍植了榆柳或青杨。春天来，是满飞着桃花，夏天，到处是桃子的香气。那时，村里的姑娘们多守在她们的桃园里作着针黹；男孩子们在草地上牧牛，或是携了柳筐在田地里剜些野菜。当我同哥哥也牵了自家的母牛到这田野的草地来时，我每是在路上跳着，跑着，在草地上打着滚身，或是放开嗓子唱着村歌。很奇怪，不管我怎样，哥哥却常是沉默着，“哥哥是大人，所以便不得不装着沉默的吗？”我曾这样想。

有一天，我又同哥哥在野外“看风景”了——“看风景”是哥哥的文话——他忽然问我：

“告诉我，你将来打算干什么？”

我不加思索地：

“我？——也要读书罢。”这样答。

“难道，你还能读书到老吗？”又问。

不曾想到过所谓“将来”的我，这问题是回答不出的，只见孩子们长大起来便读书，所以就率尔而对了。

“那么，哥哥要干些什么呢？”

自己这样反问着哥哥，觉得很妙，而且期待着他的回答。

但他又沉默着了，好象在思索着什么，永不曾回答我。他把脑袋仰着，眼睛紧盯着远方，紧盯着。我不知道他的目标是什么，只看见，好象连脚也要抬了起来，就如一只将要飞去的小鸟，紧张着翅膀。他那只斜而小的眼睛几乎完全闭住了。展在面前的是广漠的绿野，在—列远树的后面垂下了淡青色的天幕。

同哥哥离开的时候，也就是我离开了童年的时候。我到远方的一个省城里入了中学，哥哥到县城的小商店里作学徒去了。两年之后的一个暑假，我从省城回家的途中，经过县城到哥哥的小商店去。

哥哥的小商店住在—条并不热闹的街巷中。从商店的外面看，是罗列了各式各样的布匹，里面却乱堆着很多的杂货。门面还较宽敞，里边就太窄狭了，火柴，煤油，葱蒜，纸张之类的混合气息，令人感到闷塞。哥哥而外，还有两个人物，此刻已想不起他们是什么样子，只记得他们的衣服，都同他们的木柜台是同样污秽，油腻。在一个黑暗的角落里，—张歪拗了的小桌，桌上放着笔墨帐簿之类，那是哥哥的地位。外面的街巷狭得象条缝，从哥哥的位上看不见—线天空。

“啊，岑，两年不见，真是长大了不少呢。”

哥哥一见我，暂时显出了惊喜的样子，慌着招顾我，说了这话。此外，他还说了些什么呢？我完全不记得了，好象他当时并不曾说些什么，他还是那样沉默，甚且，比从前变得更沉默了，只是那一大一小的眼睛里，依然是藏着什么秘密似的，放着幽凄的光。

“哥哥，商店的生活可还好吗？”

为要提起话题，我这样问。

“没有什么，作着这样的事也只是不得已罢了。”

“那么，这样的生活要干到几时为止呢？”我又问。

显然地，这一问是没有下文的了，他又沉默着，象在沉思着什么。这时，我才注意到哥哥的脸色，这使我非常惊愕。我忽然觉得他不是我的哥哥，而是一个过路的陌生人，或是一个从远道归来的旅行者了。他的声音，虽然更低微了些，还没有多大变化，他的面貌却变得太厉害。暗紫色的薄唇，深陷的眼睛，那一只小而斜的眼睛，也显得更斜更小了，高耸的两颊上没有血色，眉间也有了几道皱纹，满脸上似是罩了一层暗影。啊，这就是我的哥哥吗？我越仔细看，越觉得奇异，而且，在我的眼前他还继续变着。很久的时间，我们没有说话。忽然，他被一阵剧烈的咳嗽所苦，那样忍不住而又不得不强抑着的咳声，表示出他的内部的痛苦。他又不断地向地下吐唾，咳嗽停止后，他目不转睛地望着地面，我也随了他的视线俯下去看时，——啊，不是痰，是血！

原来哥哥在这小商店里，终日只是伏在那一个黑暗的小角落里，和那一张污秽的桌子作对，身体原就生得纤弱，而年来又过着这囚徒似的生活，这大概就是致病的原因了。后来，我又同哥哥谈起些琐细的事情，也谈到些家乡的情形，但他只是很不关切地应和着，并说，商店不好家乡也不好，仿佛世界上并没有他的去处似的，他沉着脸，低声叹息。临别的时候，又对我这样说：

“岑，要苦苦地用功才好，将来也可在外边作出点新鲜事业；象我这样，怕是没有什麼成就的了。”

为厄运所迫，不曾等到中学毕业，我便离开我的学校生活了。这以后，便是南北流转，过着浪人的日子。虽然有时候也还想起些家乡的事来，但一个人放浪既久，终日在打算着逃出命运的摆布，梦想着些虚无的事物时，家乡的影子也就益显得模糊了，关于哥哥的事情也就忘在了一边。计算起来，这样的日子又过了三年之久，不知是被什么所驱遣，我竟住脚在这一座古城里，且又混迹在大学里，自己每觉得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。

某日的上午，是将近十一点的时候，忽然从门缝里掷进一封信来，我很惊异，一看那信上的字迹，便知道是哥哥的手笔，发信的地点是济南的一个旅馆：

岑弟……路过济南府，碰着你的同窗王君了，他说你现在住在北京城，又说你在大学堂念书，我听了很喜欢。明天，我就到北京城，因为带着女人孩子，怕不能下车去说话，顶好是你于十二点钟前到西直门车站去见见面，见面时，我好把我的打算告诉你。

兄岭字

第二页：

还是先把我的打算和你说了罢，免得到车站上慌张，没了说话的工夫。

我打算到西北边塞去，到那边去种地，这是我早就想干的事业了。那边荒地很多，地价又廉，在那边干它个三五年，总可以买到几十顷荒地，也想把家乡的穷人们领去干干呢。咱家乡的事情，还是多少年前那老样子，我不愿意再在家乡干事了，临走的时候，爹和娘都哭着留我，都嫌西北边塞太远，叫我死了这口气，可是，我已经把一个很好的盼头放在老人们的眼前了，爹和娘也就忍着泪把我送走了。

明日，我们就见面；再过几日，我就达到西北边塞了。

岭又及

把两页信重读一过，我的心跳得厉害。浮在我的眼前的是多少年前的哥哥那脸相，但哥哥却不是在那暗黑的小商店里，而是在一片无边的荒野里了，那里是遍地林莽，风云异色。仿佛只有哥哥一人，拿了一件笨重的农具在那里操作。忽然挂钟敲了一下，十一点半了，我好象梦中醒来似的，急忙出门到车站去。

到西直门车站时，车已进站了，我在人丛中挤来挤去。费了很多工夫，才找着哥哥。虽然面貌更清瘦了些，但不再象从前那样阴暗了，且用了一个微笑望我。我在人丛中挤到车门口，大家都探着身子，却不能好好地握手。在人丛中我又看见了嫂嫂。

嫂嫂变得苍老了，依旧穿着在故乡时所穿的那老式衣裳，把大孩子抱在椅子上，小孩子抱在怀里，笑着，指我说，“看，快看，那不是叔叔。”

两对小眼睛向我盯着，呆了。我正想同两个小孩子打招呼时，哥哥又在人丛中指着—个乘客说：“这是高先生，到西北去的同伴。”

话犹未了，就响了汽号，车上的人都摇动着，车要开了。这时候，哥哥从嫂嫂手里接过一个钱裕来，并递给我，说：

“路上带钱不多，就先拿这些去用吧，连这钱裕；到西北后，有钱再寄来。”

我在慌乱中接过那钱裕，又在慌乱中从车里挤了出来，立在站台上刚喘过一口气，车便开了，还看见哥哥那清瘦的脸，在用了微笑回望我。我在站台上伫立着，望着那列车的驶去，听着那远去了的匆匆的轮声，从车头上喷在空际的灰白的烟也渐渐地淡薄而完全消逝了。

一个月过去，不见信来。哥哥可曾达到了目的地吗？两个月过去，依然不见信来，莫不是哥哥在那里忙着开垦的事业，就无

暇写信吗？三个月过去了，我非常担心，难道哥哥又犯了旧病吗？

想起哥哥在小商店里吐血的那情形来，不禁觉得凄然。正想写信到故乡的家中探问时，西北的快信寄来了，但—看那信封，便知

道不是哥哥的手笔。发信的地点是包头镇的一个旅店，信写得颇

长，也很错乱，但其中的意思是很明白的。啊，哥哥，哥哥，谁料在车站的匆匆—见，便是我们的永别呢！

到了执笔的现在，差不多又是三年之后了，哥哥的遗骸依然寄葬在包头镇附近的一座荒山上。每当凄风苦雨，或是为寂寞所苦时，就常想起哥哥的那副沉思的脸来，不知怎地，仿佛到了现在对于他那样的“沉思”才稍有一点了解似的，益觉得可哀。而使我更不能忘怀的，是哥哥那未能着手的开垦事业，且也更觉得

那是一桩很值得冒险的事业了。

（选自《画廊集》，1936年3月，上海商务印书馆）